

國立清華大學課程大綱

科號	11220IBP 201600	組別		學分	3	人數限制	40
上課時間	T2T3T4			教室	EDU 教 102		
科目中文名稱	中國文化經典選讀						
科目英文名稱	Selected Readings of Chinese Cultural Classics						
任課教師	洪巳軒、游騰達						
擋修科目				擋修分數	限 修畢華語中高(二)		
請勾選	此科目對應之系所課程規畫所欲培養之核心能力 Core capability to be cultivated by this course					權重(百分比) Percentage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我瞭解與溝通表達 Self-awareness, expressions & communication					1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邏輯推理與批判思考能力 Logical reasoning & critical thinking					1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學思維與反思 Scientific thinking & reflection					10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藝術與人文涵養 Aesthetic & humanistic literacy					40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media literacy					10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多元觀點與社會實踐 Diverse views & social practices					10 %	

一、課程說明	<p>課程名稱：中國文化經典選讀</p> <p>(一) 課程宗旨 本課程旨在透過授課老師的帶領，教導外籍學生初步認識具有中國文化特色與富含精神底蘊的代表性典籍。</p> <p>(二) 課程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習閱讀短篇教材(文化經典選讀)。 2、認識中國古代傳統文化對當今華人社會與文化的影響與意義。 3、掌握歷久彌新的文化典籍，闡發其精神，謀求古為今用。
--------	--

二、指定用書	教師自編講義		
三、參考書籍	<p>石良德：《中國寓言的智慧》，臺北：好讀出版社，2013年。</p> <p>(清)郭慶藩：《莊子集釋》，台北：貫雅文化，1991年。</p> <p>陳鼓應：《莊子今註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9年。</p> <p>王叔岷：《莊子校詮》，台北：中研院史語所，1999年。</p> <p>陳奇猷：《韓非子集釋》，高雄：復文出版社，1991年。</p> <p>陳啟天：《增訂韓非子校釋》，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4年。</p> <p>邵增樺：《韓非子今註今譯》，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p> <p>(宋)朱熹：《四書章句集注》，北京：中華書局，2020年。</p> <p>謝冰瑩等編譯：《新譯四書讀本》，臺北：三民書局，2018年。</p> <p>錢穆：《論語新解》，臺北：東大圖書出版公司，2021年。</p> <p>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21年。</p> <p>《周易二種 (周易王韓注、周易本義)》，臺北市：臺大出版中心，2016年。</p> <p>程頤，黃忠天編著：《周易程傳註評》，高雄市：高雄復文出版社，2014年。</p> <p>戴璉璋：《周易經傳疏解》，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21年。</p> <p>黃慶萱：《新譯周易六十四卦經傳通釋》，臺北：三民書局，2022年。</p>		
四、教學方式	教師講授 與 課程作業 (習作)		
五、教學進度	週 次	課程內容	備註
	第 1 週	《莊子》寓言選讀(1)：庖丁解牛、游刃有餘	
	第 2 週	《莊子》寓言選讀(2)：莊周夢蝶、朝三暮四	
	第 3 週	《莊子》寓言選讀(3)：螳螂捕蟬 黃雀在後、螳臂當車	
	第 4 週	《莊子》寓言選讀(4)：鼓盆而歌、井底之蛙	

	第 5 週	《韓非子》寓言選讀(1)：老馬識途、自相矛盾	
	第 6 週	《韓非子》寓言選讀(2)：守株待兔、濫竽充數	
	第 7 週	《韓非子》寓言選讀(3)：色衰愛弛、殺彘教子	
	第 8 週	期中測驗	
	第 9 週	《論語》選讀(1)：論「仁」	
	第 10 週	《論語》選讀(2)：論「學」	
	第 11 週	《論語》選讀(3)：論「士」與「君子」	
	第 12 週	《論語》選讀(4)：論「命」	
	第 13 週	《易經》選讀(1)：基本概念 (專有名詞)	
	第 14 週	《易經》選讀(2)：〈乾〉、〈坤〉、〈泰〉、〈否〉卦	
	第 15 週	《易經》選讀(3)：〈損〉、〈益〉、〈既濟〉、〈未濟〉卦	
	第 16 週	期末測驗	
六、成績考核	<p>兩位授課老師給分各 50% (內含平時成績、課堂表現、作業與測驗成績)，參考如下：</p> <p>1、平時成績 40%：含 出席率 20%、課堂參與表現 20%</p> <p>2、課程作業 20%</p> <p>3、測驗評量 40%</p> <p>詳細給分標準，以課堂教師公告說明為主。</p>		
七、AI 使用規則	<p>有條件開放，請註明如何使用生成式 AI 於課程產出</p>		